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25-039

##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 FIRAN TECHNOLOGY GROUP CORPORATION（以下简称“飞朗集团”）于 2013 年共同出资设立中环飞朗（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飞朗”），其中公司持股 40%，飞朗集团持股 60%。

结合中环飞朗的财务资金状况，中环飞朗的全体股东拟按各自持股比例进行等比例减资，其中公司拟减资 200 万元，飞朗集团拟减资 300 万元，合计减资 500 万元。本次减资完成后，中环飞朗的注册资本由 713.3 万元人民币减少至 213.3 万元人民币。减资前后各股东对中环飞朗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公司仍持有其 40% 的股权。

公司董事、总裁庞东先生担任中环飞朗副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王泰先生担任中环飞朗董事，中环飞朗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减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庞东先生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次减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除已披露及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外，过去十二个月内，

中环飞朗已减资 500 万元，其中公司减资 200 万元，飞朗集团减资 300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方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 (1) 名称：中环飞朗（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06985686X6
- (3) 注册地：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航海路 53 号 C 区 4-2
-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 (5) 法定代表人：BRADLEY COLLIER BOURNE
- (6) 注册资本：713.3 万元
- (7) 成立日期：2013 年 5 月 28 日
- (8) 经营范围：印制电路板及相关原材料的科研开发、设计、委托加工、生产制造、技术咨询、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批发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99.81	1,547.81
负债总额	195.34	501.86
净资产	904.47	1,045.95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91.26	641.86
净利润	336.96	141.48

(10) 经查询，中环飞朗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2、减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减资前		减资后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85.3	40%	85.3	40%
FIRAN TECHNOLOGY GROUP CORPORATION	428	60%	128	60%
合计	713.3	100%	213.3	100%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对中环飞朗减少注册资本，各股东以等比例进行减资，减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不改变中环飞朗的股权结构，减资完成后，中环飞朗仍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与关联人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已披露及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外，过去十二个月内，中环飞朗已减资 500 万元，其中公司减资 200 万元，飞朗集团减资 300 万元。本次减资事项完成后，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减少中环飞朗注册资本 400 万元。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减资事项系经全体股东友好沟通协

商确定，减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七日